

估官地豪建 地署拆花園

豎告示牌蒐證擬檢控 非法構築物限今清除



管制行動進行期間，被其中一戶飼養的大龜在戶外四處走。



較重的物件如大花盆等，工人先用石頭打爛，以方便搬運。



恒地對馬屎埔收地事件最終能和平解決感到釋然。

霸地者自撤 恒地感釋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莊禮傑、文森)粉嶺馬屎埔村收地風波暫告平息。恒地地產旗下的祺星有限公司上星期獲高等法院批准，可在執達主任協助下到馬屎埔村收地，更可尋求警方協助。不過，昨日在現場所見，沒有執達吏到場，反而兩名已留守十多天的抗爭者自行撤離。恒地發言人表示，對事件最終獲和平解決感到釋然。

昨日約中午時分，在其他聲援人士聲援及講述訴求下，兩名身穿黃色雨衣的留守者收拾部分物品後，爬上搭建在需被收回土地上的「木堡壘」。其中一名留守者「阿M」稱，自本月2日起已在農地聲援，因為感到疲累而選擇離開「堡壘」。他否認是因為害怕面對執達吏執行禁制令所帶來的法律責任而撤走，又拒絕回答「堡壘」內是否仍有人留守。

「土地正義聯盟」執委葉沐琳則堅稱，是次收地風波並非純屬私人土地糾紛，又批評政府在新界東北發展計劃中，首次容許擁擠40萬呎土地或以上的地產商申請「原址換地」作發展，政策嚴重損害本地農業。

在留守者撤離後，現場保安人員於下午在「木堡壘」外拆除部分圍板，其間並未遇上阻撓。恒地發言人指出，已接獲看守馬屎埔村被非法佔據土地的保安員報告，指錄下最後兩名非法佔用者已自行離開。恒地對於事件最終獲得和平解決，感到釋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地政總署繼上星期五張貼還原令後，昨日再派員到被揭發有港府前高官及商人佔用官地並改建寮屋的大潭灣東丫背村，採取管制行動。地政總署昨晚表示，因發現上址不合法佔用官地情況持續，已即時移除佔地物品及豎立15個告示牌，並搜集證據跟進檢控工作，其間並沒有戶主現身，至於其他非法構築物需於今日限期內清拆。

地政總署於昨晨10時許委派約五名職員到東丫背村視察，先後在涉事寮屋外拍照，以了解屋主是否已根據還原令清拆違規建築。約11時，當局派出約二十名身穿黃衫工人到場，將涉及還原令的違規建築清拆。

樹屋等已被拆卸

工人先將官地範圍的物件清走，較重的物件如大花盆等，工人則先用石頭打爛，以方便搬運。工人又在多處豎立告示牌，表明佔用政府土地者會被檢控。至於官地範圍的樹屋等部分大型構築物，地政總署人員到場前已被拆卸。

管制行動進行期間，被其中一戶飼養的大龜在戶外四處遊走，愛護動物協會一度派員到場了解，並為該隻大龜拍照以作記錄，其後大龜被一名南亞裔人士抱回屋內。

寮屋須盡快還原

地政總署人員於上星期曾在村內約二十處張貼非法佔用官地的通告，大部分通告昨日已被清理，但仍有物品未被清走，因此人員即時採取行動。至於被指違規建造的渡頭，地政總署正核實情況，暫時未採取行動。而寮屋的大小物料及用途與原來不符，

地政總署已要求屋主盡快還原。地政總署昨晚回應傳媒查詢時表示，該署轄下港島及鯉魚門寮屋管制辦事處及港島西及南區地政處，昨日再次派員到東丫背村，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採取首階段管制跟進行動。因發現非法佔用政府土地情況持續，隨即採取行動。

就寮管處於上周五張貼通知的5間沒有寮屋登記編號的非法構築物，地政總署已要求佔用人於今日前停止佔用官地，若佔用人未在限期前停止佔用，寮管處會採取管制行動將非法構築物清拆，並跟進檢控工作。

冀下周查清佔地

至於現時位於東丫背村已獲寮屋登記編號的構築物及該地帶的多個渡頭，地政總署指詳細調查工作仍在進行中，並會因應結果部署下一輪管制行動。該署重申，目標是於下星期內完成調查並公佈結果。

由於搜證及調查工作仍在進行中，現階段不適宜提供片面資料或預先透露執管行動的具體安排，以免引起揣測和影響執管行動的成效。

民記工聯促市建重啟收購春田街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李慧宜)市區重建局早前宣佈撤回去年1月推出的土瓜灣春田街及崇志街重建項目。多名九龍城區議員昨日聯同約五十名土瓜灣居民到市建局總部請願，要求重啟計劃，並擴大重建範圍。他們又批評市建局對樓宇估價過低，即使居民賣掉原本居住的單位，也不夠重購一間同區7年樓齡的住所。

李慧瑋王國興梁美芬等請願

民建聯主席、九龍城區議員李慧瑋，工聯會立法會議員王國興、經民聯議員梁美芬、九龍城區議員林博及余志榮聯同多名居民，昨日到位於中環大廈的市建局總部請願。他們高舉「反對封閉春田街」、「水深火熱拖到幾時」及「要求重啟KC-008」等標語，不滿市建局撤回土瓜灣原本的重建項目。一眾請願人士將請願信交給市建局代表，表達他們的訴求。

梁美芬認為，市建局現時的重建方案不完善，「收一些但不收一些」，令那些不被收購的樓宇成為「孤島」，甚至



李慧瑋、梁美芬、林博及余志榮等昨到市建局總部請願。

被多個重建工程包圍，影響生活。

另外，在新方案下，市建局可按市價收購物業，待新項目獲審批後，業主才可領取特惠津貼以補回差價。梁美芬表示，市建局對物業的估價過低，可能只是相當於40年至50年樓齡的物業價錢，

即使居民賣掉物業，也無法在同區買到一間7年樓齡的住宅。

相反，在原本方案下，住戶可得到實際的物業估價，即是以7年樓齡的呎價估算。一眾議員促請政府重啟土瓜灣春田街

及崇志街重建項目，同時應將鴻福街及銀漢街附近的唐樓納入重建範圍。

他們又希望以小區式發展重建，增加配套如停車場、戲院等，並盡快訂立確實的收購時間表，以盡早改善社區環境。

本年度3.38萬公屋可編配



黃遠輝表示，房委會首5年的建屋量難以達到長遠房屋策略的供應目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岑志剛)房委會昨日通過2016/17年度的公屋編配估算，約有3.38萬個租住公屋單位可供編配。房委會資助房屋小組委員會主席黃遠輝表示，面對公屋申請者眾，房委會首5年的建屋數量，很難達到長策會平均每年供應二萬伙的目標，要直到2018年至2021年才能到達供應量的高峰，但會繼續維持輪候3年上樓的工作目標。

東涌56區未納入

可供編配的3.38萬個單位之中，約2.18萬個為新建單位，1.2萬個為翻新單位。其中約1.1萬個單位，原定於2015/16年度進行編

配，因天氣、人手及鉛水事件影響，需要延後一年編配。而原訂於今年11月落成的東涌56區共3,580個單位，小組保守認為可能未能在2016/17年度落成，不會納入2016/17年度公屋估算。

房委會又公佈2015/16年度「配額及計分制」申請查核工作的最終結果。查核2.8萬個申請個案後，約半數申請被取消，原因包括超逾公屋申請的入息或資產限額、在港擁有住宅物業、未有回應房署重複的查核要求等。

料1.5萬轉申市區

另外，資助房屋小組亦重啟轉隊措施，通過

容許在2012年9月30日或以前已登記的公屋申請者，可更改其公屋選區為「市區」。

黃遠輝表示，未來數年市區公屋的預測供應量增加，而正輪候市區公屋的申請者數目亦會逐漸遞減，遂同意一次性地容許已登記的公屋申請者選擇更改其公屋選區為市區，預計會有超過1.5萬個申請人選擇轉隊。

資助房屋小組委員、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今次有近萬名單身申請人，因為未有回應及提供文件供查核被取消資格，而房委會拒絕委員建議安排上訴和保留號碼機制，批評房署不近人情、制度僵化。他又說，多個新居屋項目屬遠期樓花，由銷售至正式入伙需時最少兩年，如果樓市下跌，會變相減少居屋折扣率，建議房署考慮重推回購制度，或在面對樓市大幅波動時，豁免買家撻訂沒收訂金。

綠化樓宇最緊要「計啱數」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翁麗娜)面對全球溫室效應加劇，不少高度發展城市提倡綠化樓宇，但近日城大綠化屋頂塌陷事件，引起公眾關注有關工程的安全。香港建築師學會執業事務部主席呂慶耀昨日表示，該事件實屬不幸，不希望因此影響公眾對綠化天台的觀感。他又指出，無論屋頂是以鋼架或是混凝土構建，重點在於「計對條數」。

城大塌陷屋頂的結構是採用輕身鋼架。呂慶耀表示，專業人士進行頂層綠化工程時，必須清楚計算樓層負重能力，包括泥土重量、泥土吸水後重量及去水層重量等，形容是「common sense」(常識)，惟今次事件有人採用了錯誤的數據導致失誤。

他又認為屋頂綠化工程採用混凝土較鋼架為好，因為前者可以承載較多去水。

另外，第十七屆亞洲建築師協會周年大會將於今年9月25日至10月1日舉行，今年主題是「亞洲的綠色時代」，藉此呼應世界綠色潮流。呂慶耀表示，應對氣候改變，綠色建築是趨勢，希望透過國際性的交流，促進環保。

專家指城大無須負法責

香港城市大學上週公佈運動中心綠化屋頂塌陷事件的調查報告，顯示承建商錯用舊圖則的負重數據，導致計算承托力出錯，造成意外。調查委員會其中一名成員、註冊結構工程師劉志宏表示，用錯圖則的情況罕見，惟城大在制訂工程合約時已跟足程序，認為城大在法律上無須負上責任。

劉志宏昨日在一個電台節目上表示，舊圖則的負重數據並非由城大提供，一般是由認可人士自行到屋宇署上網找圖則，形容事件是罕有錯誤。

他又指，運動中心於1989年獲審批的圖則，已清楚列出天台的可承載力，質疑負責工程的承建商，因未有計算天台積水後變型的情況，最終引致屋頂塌陷。

劉志宏指出，由於城大未有與認可人士簽訂合約，故只可選擇向承建商追究責任。

至於類似工程是否需要入則，他指法例沒有清楚說明綠化工程是否需入則，要視乎認可人士的決定，但如果建築物改變用途及負重，便有入則的需要，因為可以再多層檢視工程計算有否出錯，「一旦發現設計有問題，屋宇署也可即時拒絕承建商展開工程，避免發生事故。」

屋署或控承建商認可人士

他又指，城大的合約規定，要求承建商須委聘認可人士及註冊結構工程師，故認為城大在法律上毋須負上責任。而根據經驗，如果有足夠證據，不排除屋宇署會同時向承建商和認可人士提出訴訟。

記者 文森

陳婉嫻批院舍改用用途歎慢板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的進展。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陳婉嫻質疑工程進度緩慢，其中5個項目要等到2017至2018年度才落成，建議部分申請程序可同步進行。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譚耀南回應指，計劃牽涉改建及重建，故需時較長。

政府推行特別計劃，資助社福機構改建或加建院舍，以提供更多安老或復康服務名額，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昨日開會討論計劃的最新進展。勞工局公佈，計劃自2013年推展至今，收到63份申請，合共增加1.7萬個安老及康復服務名額，當中5個項目在2017至2018年度落成。

陳婉嫻在會上表示，贊同計劃能幫助有需要院舍，惟項目進度緩慢，其中5個項目要等到2017至2018年度落成，要求政府壓縮程序，加快落成時間，又建議部分申請程序可同步進行。工黨張超雄質疑，項目由公營資助，但日後經營時，60%名額要自負盈虧，而最快完工的項目全屬自負盈虧，擔心收費高昂，令無經濟能力的人不能享用服務。

勞福局：涉改建重建需時

譚耀南解釋指出，計劃牽涉改建及重建，部分項目更要向城規會申請改變土地用途，故需時較長。她又指出，若原有院舍屬自負盈虧，擴建部分一般不會改為資助名額，否則運作有困難；而自負盈虧與資助名額的比例，一向遵從獎券基金的規定，但當局會彈性處理。

舊式燈箱被迫通宵亮燈

香港文匯報訊(實習記者 華鏗鑒)環境諮詢委員會昨日舉行會議，討論於4月1日生效的《戶外燈光約章》進度。環境局報告指出，現時有逾四千個商戶參與計劃，環保署已定期進行監察，並積極聯絡未簽署商戶，推廣減低光滋擾及能源消耗，冀能達成環保共識。

環境局首席助理秘書長馬周佩芬指出，已有戶外燈光專責小組定期監察香港光滋擾問題較嚴重的鬧市，如旺角、尖沙咀及銅鑼灣等；小組除了會留意有簽署約章的商戶有否遵從指引外，亦會聯絡徹夜開啟照明系統的商戶，宣傳有關約章。

馬周佩芬表示，計劃僅推行兩個多月，未有足夠數據分析商戶自願簽署的誘因，但據知不少商戶因燈箱設計舊式，技術上未能安裝計時器設定每日定時開關，唯有通宵亮燈宣傳燈箱。

她表示，環境局打算舉行約三十場研討會，邀請各行各業介紹指引內容及環保事宜，適時提供技術意見。

環境局現時每年收到約二百宗有關光滋擾的投訴，包括非廣告燈箱；而在約章生效至今的兩個多月，投訴數字未見明顯差別。專責小組將於約章生效兩三年後進行詳細檢討，其間亦會密切監察各區情況，如收到投訴有關商戶違反約章，勸喻不果或會將其除名。馬周佩芬續說，希望透過約章與商戶達成環保共識，避免浪費能源，造成光滋擾，但強調凝聚市民力量響應計劃需時。